证券代码:002730 证券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62,079,88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电光科技	股票代码	0027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汉君	杨涛	
办公地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五路180号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五路180号	
传真	0577-62666111	0577-62666111	
电话	0577-61666333	0577-61666333	
电子信箱	ir@dianguang.com	ir@diangua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公司坚持做强制造业发展战略,重点发展煤矿防爆电气产品的智能化、数字化以及智能矿山的建设。目前公司制造板块分两大块,一块是开展矿用防爆电器设备、矿用防爆监测监控设备、矿用应急救援产品、智能传动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的防爆电器产品主要用于煤矿领域,此外部分用于石油、化工、隧道、水泥、港口、军工等领域。另外一块公司电力专用设备制造板块主要从事国家电网、电力等领域的智能计量设备、各大系列电表箱、低压配电柜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作机制,国家产业政策等独立进行经营活动。本公司坚持科技服务,产品研制、销售、品牌、售后服务营销模式一体化,以上市企业规范治理为起点,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稳中求进,敢于创新,在技术、营销、管理、企业文化等方面,奋力改革突破,主动为客户提供解决问题的方案和优质服务,提升价值创造水平,形成互利互惠、利益兼顾的新型经营模式,打造"立足行业榜首,争创世界品牌"的企业目标愿景。
1、公司按照ISO9001:2008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制定了规范的采购流程。由研发部制定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参数,物控部通过多方询价形式采购,质管部对原材料进行质量检验,保证采购原材料符合技术标准、质量标准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从供应商的选择、评价和淘汰上都有相应的管理标准。
2、生产模式:以市场为导向,根据销售情况公司采用计划式与订单式相结合的生产方式,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合理安排生产。
3、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通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体系。公司营销中心下设办公室、策划部、市场部、业务部、服务部,五个部门在整体市场运作中分管各自不同的职能,同时在具体项目运作中又互相协助,其职能涵盖了市场培育、业务发展、销售服务等,共同协作保证销售与持续发展。
三、业绩驱动因素
2021年煤炭价格整体强势,煤炭生产企业效益良好,作为煤矿生产配套的产业也得以快速发展,越来越多的矿井在安全生产和智能生产上愿意投入更多的资金,应收账款的回笼周期以及产品更新周期加快,为公司带来更大的发展空间。随着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深化,煤矿企业兼并重组以及关闭小型煤矿的政策要求,使得煤矿生产越来越规范安全生产以及环境保护工作。煤矿生产企业对国家智能化矿山建设的要求,正在加快煤矿智能化建设。2021年,多个智能化矿山示范矿井建设加速推进,综采面的智能化改造先天获得,后期各个子系统建设成功是需要更多的智能化设备来支撑,公司所生产的智能化防爆电气、驱动设备等在整个智能化矿山组成中将发挥积极作用。此外公司基于防爆专用设备的技术为隧道、新能源电池等领域专门开发试制的防爆产品也陆续取得发明专利以及各种防爆试验的成功,为公司的防爆产品在其他行业推动发展奠定一定的基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365,588,253.27	1,288,844,458.41	5.95%	1,580,302,85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1,638,566.47	1,001,655,941.55	5.99%	968,411,402.63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919,208,857.44	808,127,844.95	13.75%	1,002,530,71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796,544.92	56,387,039.31	52.16%	42,861,75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593,996.33	41,763,477.32	81.01%	27,607,91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24,061.32	108,554,689.44	4.39%	227,850,616.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7	58.82%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7	58.82%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3%	5.72%	2.61%	4.4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2,298,175.69	226,018,479.22	223,533,098.18	327,359,10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99,042.05	17,977,046.92	24,212,152.14	34,008,30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25,048.26	19,397,276.35	23,685,226.93	23,086,44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95,771.20	726,122.96	39,842,288.78	20,559,878.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电光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14%	165,000,000			
石向才	境内自然人	5.62%	18,150,000	13,612,500		
石碎标	境内自然人	4.77%	15,400,000			
石晓霞	境内自然人	1.01%	3,250,000	2,437,500		
钟旭昊	境内自然人	0.66%	2,136,500			
朱丹	境内自然人	0.64%	2,062,500			
施隆	境内自然人	0.64%	2,062,500			
林琼	境内自然人	0.58%	1,884,400			
彭威翔	境内自然人	0.56%	1,819,950			
吴鹏	境内自然人	0.48%	1,55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石向才、石碎标、石晓霞、朱丹、施隆是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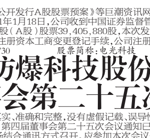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0年8月28日《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巨潮资讯网,公司拟进行再融资事项。2020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的申请审核通过。2021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9,405,880股,本次发行的股票已于2022年1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22,674,000元变更为362,079,880元。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0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通知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表决董事人数为9人。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石晓霞女士主持。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治理"相关章节。
公司独立董事王裕康先生、孙乐和女士、黄乐晓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裕康先生、孙乐和女士、黄乐晓女士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91,920.89万元,较去年同期上涨13.75%,实现营业利润9,385.49万元,较去年同期上涨44.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79.65万元,较去年同期上涨52.16%。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1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796,544.92元,以2021年度母公司净利润49,827,238.63元为基数,提取的法定公积金4,982,723.86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423,583,848.96元,减去报告期已经分配利润25,813,920.00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78,583,750.02元。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公司总股本362,079,88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后续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对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作了专项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专项审计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该机构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审计机构,任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已在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发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创造性与积极性,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公司2021年度能严格按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额度担保的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1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上午在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通知形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徐芳艳女士主持。与会监事逐项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的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91,920.89万元,较去年同期上涨13.75%,实现营业利润9,385.49万元,较去年同期上涨44.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79.65万元,较去年同期上涨52.16%。
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1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796,544.92元,以2021年度母公司净利润49,827,238.63元为基数,提取的法定公积金4,982,723.86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423,583,848.96元,减去报告期已经分配利润25,813,920.00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78,583,750.02元。
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公司总股本362,079,88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后续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积极完善公司法人治理体系,加大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检查的工作力度,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定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制定的整改计划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可操作性,有利于改善内控治理环境、增强内控治理能力,提升内控治理效率。
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监事会对《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该机构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审计机构,任期一年。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上市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监事会认为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额度担保的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4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定于2022年5月24日(星期二)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就本次股东大会之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的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经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4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2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4日上午0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5月1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五路180号办公楼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1.00-7.00已经公司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8.00已经在公司2022年3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均属于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人员以外的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将单独计票,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2021年度工作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此议程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5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资料须于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或者传真至公司。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1)通讯地址:浙江省乐清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路180号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证券投资部,邮政编码:325600。
(2)联系人:杨涛
(3)联系电话:0577-61666333 联系传真:0577-62666111
联系邮箱:ir@dianguang.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说明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公司股票不停牌。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4、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30。
2、投票简称:电光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第1-8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30 证券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5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
为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1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2年05月17日(星期二)下午15:00至17:00时在"电光科技IR"小程序举行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电光科技IR"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电光科技IR";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电光科技IR"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石晓霞女士,财务总监陈爱微女士,副总经理、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曹汉君先生,独立董事黄乐晓女士。
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2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1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796,544.92元,以2021年度母公司净利润49,827,238.63元为基数,提取的法定公积金4,982,723.86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423,583,848.96元,减去报告期已经分配利润25,813,920.00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78,583,750.02元。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62,079,8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后续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二、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与健康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同时考虑了对股东的现金回报和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保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6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新四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四达")融资需求,提高融资工作效率,公司拟为新四达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一年,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为新四达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也不构成中国证监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担保额度相关情况如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四达	55%	60.86%	0	1亿元	9.42%	否

二、被担保人的情况
1、 河北新四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0776179546U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曹汉君
注册资本:10,631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年06月16日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机场路张家庄镇工业区综合园
营业期限:2005年06月16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电机研发、生产、销售、维修、安装、回收;电机节能改造技术设计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机节能系统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防爆电机、变频器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煤矿机械设备及备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四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股权结构:

编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额(人民币/元)	认购股份数	持股比例(%)
1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470,500	58,470,500	55
2	李旭东	25,818,143	25,818,143	24.2857
3	李建军	1,413,164	1,413,164	1.3293
4	李志强	3,961,111	3,961,111	3.726
5	栗钢军	1,716,147	1,716,147	1.6143
6	郭剑	493,582	493,582	0.4643
7	马翠连	88,085	88,085	0.0829
8	李新震	554,331	554,331	0.5214
9	杨立萍	1,714,600	1,714,600	1.6128
10	磁能企业管理咨询(石家庄)中心(有限合伙)	12,004,402	12,004,402	11.2919
11	河北项磁有限公司	75,935	75,935	0.0714
	合计	106,310,000	106,310,000	100

(2)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编号	项目	2021年12月31 日(未经审计)	2022年3月 31 日(未经审计)
1	资产总额	13,255.74	16,643.40
2	负债总额	10,764.99	10,128.61
3	所有者权益	2,490.75	6,514.80
序号	项目	2021年12月(未经审计)	2022 年 3 月(未经审计)
1	营业收入	10,720.73	2,071.67
2	利润总额	-3,912.13	-329.10
3	净利润	-3,801.68	-290.00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为新四达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一年,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为新四达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公司持有新四达55%的股份,可对其进行控制,且新四达经营稳定,具备偿债能力,本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要求新四达另外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或以持有的资产向上市公司进行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新四达提供担保额度1亿元,主要是为了满足新四达融资需求,提高融资工作效率,促进新四达业务快速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新四达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河北新四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四达")提供最高额担保有利于提高新四达的融资效率,有利于新四达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该担保事项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持有新四达55%的股份,拥有控制权,且新四达经营稳定,具备偿债能力,本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要求新四达另外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或以持有的资产向上市公司进行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零,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本次审批的对新四达担保额度为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9.42%。前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实际担保金额,担保协议亦未签署,后续将根据新四达业务发展情况决定是否予以实施。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3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2年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2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业务收入、2021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收费总额尚未审计结束,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2020 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除前述之外上述其他基本信息均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情况。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陈志维	2005年	2003年	2003年	2010年	注1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志维	2005年	2003年	2003年	2010年	
	邱麟凯	2017年	2011年	2011年	2011年	注2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杨襄	2001年	2004年	2016年	2020年	注3

注1:2021年度,签署蓝特光学、新澳纺织、电光科技、水晶光电、威星智能、新业电子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宁波联合、新澳纺织、电光科技、水晶光电、威星智能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度,签署宁波联合、威星智能、中来股份2018年度审计报告。
注2:2021年度,签署蓝特光学、电光科技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电光科技2019年度审计报告。
注3:2021年,签署贝仕达克2020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度,签署太辰光2018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陈志维	2019年12月	行政监管措施	浙江监管局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涉及会计差错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费用
2021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00万元。2022年度审计费用按照市场价格与服务质量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
综上,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聘请天健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天健具备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并具备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执业经验和能力,在2021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遵循诚信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派驻了专业能力较强、职业操守良好的审计团队,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认为天健具备继续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能力。
综上,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我们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之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天健在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相关规定,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顺利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工作,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表决情况及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30 证券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8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8,504,880.77	142,298,175.69	4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03,572.68	9,599,042.05	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370,377.45	9,425,048.26	1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5,189.44	52,195,771.20	-10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0.97%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69,071,009.17	1,365,588,253.27	4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40,852,995.80	1,061,638,566.47	35.7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0,899.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6,955.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6,252.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988.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683.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19.05	
合计	-266,804.7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483,973,519.89元,较上年增加272.21%%,主要系银行存款与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13,740,239.54元,较上年减少35.77%%,主要系商业承兑票据减少所致;
(3)应收款项融资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160,387,992.48元,较上年增加47.99%,主要系银行承兑票据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14,355,970.59元,较上年增加95.40%%,主要系新四达公司增加所致;
(5)存货2022年3月31日221,847,823.20元,较上年增加43.81%,主要系新四达公司增加所致;
(6)长期股权投资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6,161,383.75元,较上年增加46.79%,主要系投资江苏嘉则信息公司所致;
(7)在建工程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5,163,986.44元,较上年增加907.76%,主要系新厂房在建所致;
(8)无形资产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159,452,793.15元,较上年增加206.65%,主要系因公司新批厂房及新四达增加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11,277,766.37元,较上年增加66.87%,主要系新四达公司增加所致;
(10)短期借款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112,118,489.44元,较上年增加3,633.40%,主要系因银行贷款增加及新四达公司增加所致;
(11)合同负债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61,382,610.35元,较上年增加43.41%,主要系新四达公司增加所致;
(12)应付职工薪酬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12,370,067.18元,较上年减少43.32%%,主要系支付年终资金所致;
(13)其他应付款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28,290,288.99元,较上年增加2,428.35%,主要系新四达公司增加所致;
(14)其他流动负债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7,979,258.34元,较上年增加43.42%,主要系新四达公司增加所致;
(15)长期借款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24,053,833.33元,主要系新四达公司增加所致;
(16)资本公积2022年3月31日余额为517,375,855.40元,较上年增加175.68,主要系非公发行及新四达公司增加所致。
2.合并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营业收入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208,504,880.77元,同比增加46.53%,主要系新四达公司增加与主营业务销售增长所致;
(2)营业成本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143,347,037.48元,同比增加63.09%,主要系随着新四达公司增加与主营业务销售增长所致;
(3)税金及附加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1,596,803.68元,同比增加53.09%,主要系随着新四达公司增加与主营业务销售增长所致;
(4)销售费用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23,631,099.06元,同比增加32.05%,主要系随着新四达公司增加与主营业务销售增长所致;
(5)管理费用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13,398,213.55元,同比增加36.39%,主要系随着新四达公司增加与主营业务销售稳定增长所致;
(6)研发费用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10,485,329.83元,同比增加58.81%,主要系随着新四达公司增加所致;
(7)财务费用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218,797.50元,同比减少79.35%,主要系利息支出减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8)其他收益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280,944.45元,同比增加136.05%,主要系政府补贴同比增加所致;
(9)投资收益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27,986.24元,主要兆裕电气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所致;
(10)营业外收入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36,676.17元,同比减少61.51%,主要非正常性收入减少所致;
(11)营业外支出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532,928.26元,同比增加811.03%,主要系捐赠等非正常支出增加所致;
(12)所得税2022年第一季度金额为454,032.80元,同比减少67.02%%,主要系子公司所得税减少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55,189.44元,同比减少102.98%,主要系疫情期间回款缓慢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2,254,911.82元,同比减少1128.98%,主要系购置土地款和支付新四达增资款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1,547,059.17元,同比增加81.81%,主要系增加非公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47,736,957.91元,同比减少62.48%,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电光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57%	165,000,000			
石向才	境内自然人	5.01%	18,150,000	13,612,500		
石碎标	境内自然人	4.25%	15,400,000			
上海铭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4,206,098	4,206,098		
石晓霞	境内自然人	0.90%	3,250,000	2,437,500		
华夏基金－邮储银行－华夏基金秋实混合策略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3%	2,628,811	2,628,811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0%	2,523,659	2,523,659		
UBS AG	境外法人	0.64%	2,316,930	2,103,049		
王洪涛	境内自然人	0.58%	2,103,049	2,103,049		
黄文平	境内自然人	0.58%	2,103,049	2,103,04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电光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00
石碎标	1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00,000
石向才	4,5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537,500
朱丹	2,0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2,500
施隆	2,0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2,500
彭威翔	1,819,950	人民币普通股	1,819,950
石志微	1,52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2,100
郑朝阳	964,334	人民币普通股	964,334
吴鹏	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0,000
中福神州实业有限公司	865,400	人民币普通股	865,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石向才、石碎标、石志微、石晓霞、朱丹、施隆是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8月28日《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巨潮资讯网,公司拟进行再融资事项。2020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的申请审核通过。2021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核准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9,405,880股,本次发行的股票已于2022年1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22,674,000元变更为362,079,880元。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3,973,519.89	130,028,570.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740,239.54	21,393,573.97
应收账款	468,149,116.70	491,384,449.68
应收款项融资	160,387,992.48	108,377,828.74
预付款项	20,557,900.35	23,085,748.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355,970.59	7,347,059.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1,847,823.20	154,269,371.10
合同资产	48,901,987.20	45,431,271.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823,524.23	18,120,235.96
流动资产合计	1,445,738,074.18	999,438,109.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61,383.75	4,197,369.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53,480.41	9,953,480.41
投资性房地产	81,010,114.59	81,791,930.40
固定资产	224,970,006.67	190,533,545.85
在建工程	5,163,986.44	512,424.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63,896.35	2,015,881.54
无形资产	159,452,793.15	51,997,836.46
开发支出		
商誉	3,719,055.50	
长期待摊费用	11,277,766.37	6,758,38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60,451.76	18,309,788.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3,332,934.99	366,150,143.78
资产总计	1,969,071,009.17	1,365,588,253.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118,489.44	3,003,11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396,502.40	14,627,918.93
应付账款	198,782,923.41	189,667,167.09
预收款项	1,411,020.64	1,676,530.96
合同负债	61,382,610.35	42,801,366.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370,067.18	21,824,650.37
应交税费	6,760,188.58	8,906,629.56
其他应付款	28,290,288.99	1,118,923.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6,248.97
其他流动负债	7,979,258.34	5,563,696.68
流动负债合计	447,491,349.33	290,216,249.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053,8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61,154.15	989,632.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982,556.97	1,789,163.19
递延收益	8,840,661.69	8,134,601.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38,206.14	10,913,397.28
负债合计	483,329,555.47	301,129,646.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2,079,880.00	322,67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7,375,855.40	187,670,878.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2,709,937.70	72,709,937.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8,687,322.70	478,583,75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0,852,995.80	1,061,638,566.47
少数股东权益	44,888,457.90	2,820,040.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5,741,453.70	1,064,458,606.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9,071,009.17	1,365,588,253.27

法定代表人:石晓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爱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娜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8,504,880.77	142,298,175.69
其中:营业收入	208,504,880.77	142,298,175.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2,677,281.10	124,318,726.87
其中:营业成本	143,347,037.48	87,894,319.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96,803.68	1,043,066.07
销售费用	23,631,099.06	17,895,697.24
管理费用	13,398,213.55	9,823,769.42
研发费用	10,485,329.83	6,602,530.54
财务费用	218,797.50	1,059,344.49
其中:利息费用	241,872.22	1,840,218.75
利息收入	1,141,810.24	801,840.42
加:其他收益	280,944.45	119,017.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986.24	25,846.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55,287.96	-7,311,653.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997.58	-49,279.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899.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60,372.67	10,763,380.00
加:营业外收入	36,676.17	95,286.18
减:营业外支出	532,928.26	58,497.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64,120.58	10,800,168.97
减:所得税费用	454,032.80	1,376,506.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10,087.78	9,423,662.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10,087.78	9,423,662.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03,572.68	9,599,042.05
2.少数股东损益	-293,484.90	-175,379.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10,087.78	9,423,662.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03,572.68	9,599,042.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484.90	-175,379.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石晓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爱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娜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219,186.81	156,088,165.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3.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84,815.03	9,447,42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805,395.57	165,535,589.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882,696.49	40,045,493.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94,993.60	31,360,741.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27,984.05	12,267,656.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54,910.87	29,665,92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360,585.01	113,339,81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189.44	52,195,77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800.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438.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8.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38.52	94,608.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696,670.41	2,915,061.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2,000.00	5,231,573.7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660,679.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0,000.00	268,261.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89,350.34	8,414,896.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54,911.82	-8,320,288.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032,937.6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0	105,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032,937.67	105,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64,210.19	2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0,732.39	1,145,062.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330,935.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485,878.50	22,145,06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47,059.17	83,354,937.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736,957.91	127,230,420.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937,964.21	94,018,076.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674,922.12	221,248,496.44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